

※辨太陽病脈證并治中篇-條文 44

傷寒汗出，解之後，胃中不和，心下痞硬，乾噦食

臭，脅下有水氣，腹中雷鳴下利者，生薑瀉心湯主之。

〔註〕：

傷寒汗出表解之後，餘邪轉屬陽明，心下痞滿硬痛，不大便者，必其人胃素燥熱，因而成實，攻之可也。

今其人平素胃虛，兼脅下有水氣，即不誤下，而餘熱亦乘虛入裏，以致胃中不和，穀氣不化，故心下痞硬，乾噦食臭也。水氣不行，故腹中雷鳴下利也。主之以生薑瀉心湯者，其意重在散水氣之虛痞耳。

〔集註〕：

喻昌曰：篇中論結胸及痞之根源，云胃中空虛。此云胃中不和。以其未經誤下而致空虛耳，故但言不和也，然不和已足成痞，胃氣所關之鉅，固若此哉。

程知曰：此為汗後，未經誤下，心中痞硬，水飲搏聚者，立治法也。外邪雖解，然必胃氣通和，始得脫然無恙。汗出解後，胃中不和，飲食搏結，故心中痞硬；中焦不能消穀，故乾噦食臭；土弱不能制水，故脅下有水氣旁流。腹中雷鳴者，搏擊有聲，下利而清濁不分也。故於瀉心湯內，君生薑以散之。法用再煮，取其熟而和胃也。

程應旂曰：汗多亡陽，人皆知之矣。然人身之陽，部分各有所主..

1. 有衛外之陽，為周身榮衛之主，此陽虛，遂有汗漏不止、惡寒、身疼痛之證。
2. 有腎中之陽，為下焦真元之主，此陽虛，遂有發熱眩悸，身瞤動欲擗地之證。
3. 有膻中之陽，為下焦心氣之主，此陽虛，遂有叉手冒心，耳聾及奔豚之證。
4. 有胃中之陽，為中焦水穀化生之主，此陽虛，遂有腹脹滿，胃中不和，而成心下痞之證。雖皆從發汗後所得，然救誤者，須觀其脈證，知犯何逆，以法治之，不得以汗多亡陽一語，混同漫及之也。

※辨太陽病脈證并治中篇-條文 45

傷寒五、六日，嘔而發熱者，柴胡湯證具，而以他

藥下之，柴胡證仍在者，復與柴胡湯。此雖已下之不

為逆，必蒸蒸而振，卻發熱、汗出而解。若心下滿而

硬痛者，此為結胸也，大陷胸湯主之。但滿而不痛者，

此為痞，柴胡不中與之，宜半夏瀉心湯。

〔註〕：

結胸，兼陽明裏實者，大陷胸湯證也；兼陽明不成實者，小陷胸湯證也。痞硬，兼少陽裏實證者，大柴胡湯證也；兼少陽裏不成實者，半夏瀉心湯證也。

今傷寒五、六日，嘔而發熱者，有邪傳少陽之病也，既柴胡證具，乃不以柴胡和之，而以他藥下之，誤矣。若柴胡證仍在者，此雖已下，尚未成逆，則當復與柴胡湯，必蒸蒸而振戰，然後發熱、汗出而解矣。蓋以下後虛中作解之狀皆如是也。若下後心下滿而硬痛者，此為結胸，大陷胸湯固所宜也。若但滿而不痛，此為虛熱氣逆之痞，即有嘔而發熱之少陽證，柴胡湯亦不中與之，法當治痞也，宜半夏瀉心湯主之。

〔集註〕：

成無己曰：若下後，陽邪傳裏者，則結於胸中為結胸，以胸中為陽受氣之分也；陰邪傳裏者，則留於心下為痞，以心下為陰受氣之分也。

程應旂曰：瀉心雖同，而證中具嘔，則功專滌飲，故以半夏名湯也。曰瀉心者，言滿在心下清陽之位，熱邪挾飲，尚未成實，故清熱滌飲，使心下之氣得通，上下自無阻留，陰陽自然交互矣。然樞機全在於胃，故復補胃家之虛，以為之斡旋，與實熱入胃而瀉其畜滿者，大相逕庭矣。痞雖虛邪，乃表氣入裏，寒成熱矣。寒雖成熱，而熱非實，故用苦寒以瀉其熱，兼佐辛甘以補其虛，不必攻痞而痞自散。所以一方之中，寒熱互用，若陰痞不關陽鬱，即鬱而亦

未成熟，瀉心之法概可用也。

汪琥曰：少陽病誤下，邪在半表半裏，居陰陽之間，故有痞結證。夫人身，膈以下屬陰，膈以上屬陽，少陽居清道而介乎膈之間，亦為半表半裏，此可徵少陽病誤下，邪氣乘虛入裏，而結胸、痞氣所由分也。

※辨太陽病脈證并治中篇-條文 46

本以下之，故心下痞，與瀉心湯。痞不解，其人渴

而口燥煩，小便不利者，五苓散主之。

〔註〕：

本以下之早，故成心下痞。如係結熱成實之痞，則宜大黃黃連瀉心湯，寒攻之法也。如係外寒、內熱之痞，則宜附子瀉心湯，溫攻之法也。如係虛熱、水氣之痞，則宜生薑瀉心湯，散飲之法也。如係虛熱而嘔之痞，則宜半夏瀉心湯，折逆之法也。如係虛熱益甚之痞，則宜甘草瀉心湯，緩急之法也。今以諸瀉心湯，審證與之，而痞不解，則當審其人，若渴而口燥，心煩，小便不利者，非辨證不明、藥力之不及也。蓋水飲內蓄，津液不行，故痞病不解耳，宜五苓散外發內利，汗出小便利則愈，於此可類推矣。

〔集註〕：

方有執曰：瀉心湯治痞而痞不解，則非氣聚之痞可知。渴而口燥煩，小便不利者，津液澀而不行，伏飲凝結也，五苓散利水生津，津生而渴煩止，水利而痞自除，所以又為消痞滿之一法也。

程應旆曰：瀉心諸方，開結、蕩熱、益虛可謂備矣。然其治法實在上、中二焦，亦有痞在上而治在下焦者，斯又不同其法也。若痞之來路雖同，而其人口渴燥煩，小便不利，則知下後胃虛，以致水飲內蓄，津液不行，痞無去路，非結熱也。以五苓散主之者，使濁陰出下竅，而清陽之在上焦者，自無阻留矣。況五苓散，宣通氣化，兼行表裏之邪，使心邪不從心瀉，而從膀胱瀉，又一法也。